

景曠土氣，強聽一心不曠。隨音鼓樂，曉善駢教，賦土舞靈，斟

文暢論。

小育潤滑，野不詣其「音」！音慧人舉頭更黜。舞而白，量

鑿寶要研念我，五戒金鑑鑄我鑄。「應無潤滑，而圭其心」，

自然如意，不期非意，不卦過失，出不詣對，

一念之不正，來都不得堪，「最準工夫」，

「發不出靈應而品來」。

## 六祖慧能傳

(二) 王宇井伯壽著  
瑞譯



小育潤滑，野不詣其「音」！音慧人舉頭更黜。舞而白，量

鑿寶要研念我，五戒金鑑鑄我鑄。「應無潤滑，而圭其心」，

自然如意，不期非意，不卦過失，出不詣對，

一念之不正，來都不得堪，「最準工夫」，

「發不出靈應而品來」。

六祖的傳記，我想把它劃分作三期來講比較方便。自出生起

至往黃梅拜五祖爲第一期，從五祖傳法以後到剃髮受具返回曹溪

爲第二期，從大梵寺說法起至於示寂爲第三期。如要準確地來講

，應該是從第二期以後才能稱呼作六祖，第一期並不能叫做六祖

。但是我們過去都這樣稱呼慣了，還是如此稱呼比較親切。

### 第一期

一、六祖釋慧能，俗姓盧氏。父名行瑣、母李氏。父的本貫

范陽，即河北省涿縣，靠近北京的地方。所以有的稱六祖爲范陽

人（歷代法寶記），有的稱其祖先爲范陽人（神會語錄、景德傳

燈錄）。父在官時被左遷到南方新州做老百姓。宋高僧傳，景德

傳燈錄及傳法正宗記等，將其父左遷時期爲唐武德年中，壇經宗

寶本作爲武德三年（六二〇年）九月。這些時期是根據什麼來的

不明瞭，舊的史料並不記載年時。新州在廣東省粵海道新興縣之

東，唐朝以後就稱作新興郡，現今稱作新興，在廣東東南。其一

失父母，三歲而孤」，就是說與其父同時其母亦亡，這一節顯然地不足採信。

二、六祖幼少時是一位優秀的兒童，這是可以想見的，但沒有一本書這樣描寫，父亡後六祖成爲孤兒，老母與孤兒從此移居到海的傍邊。敦煌本僅說「海」而已；但惠昕本以後，均寫作「南海」，變成指廣東的意思。可是單稱南海亦包括南海群在內，其範圍有廣大的地域；究竟應否補正爲南海不太明瞭。移居後當時家境貧窮，生活亦很艱苦！因此六祖要賣柴於市，藉以養活其母。這一些事情可能是六祖青年時期的境遇，其父早亡後老母與孤兒，有相當長的期間，仍居住於新州龍山故宅；然後移居南海，靠六祖賣柴來維持生活。因此其移居時期，也許是六祖二十歲前後的事情。在此以前母子的生活，不難猜想亦是很艱苦；因有艱苦的環境，才會造成後來的六祖。平常學禪的人，進入修行時期後，必須經過一段非常艱苦的修行生活；但六祖在未修禪以前，就已經嘗過了同樣的艱苦生活。

有一天賣柴的時候，有一客來買柴，囑六祖把柴送至官店。官店這句在德異本以後就變成客店，這是什麼意思？不明瞭。是否指宿舍；或官舍？僅有祖堂集一書把這一客的名，叫做安道誠。這有何依據？不明瞭。六祖在官店得錢了後，正向門前回歸時，聽一客正在念金剛經。一聽之下馬上心明開悟。這一客就是買柴的客人，所以如照祖堂集所說，即是安道誠。但依據古壇經的記載，買柴的和念經的客人就是別人。其情形可能是這樣的：買柴的客人把錢給了六祖以後就離開，忽有另一客正在念金剛經。因此可以了解六祖得錢後向門回歸時所聽到的，就是這位另一客所念的經聲。僅有德異本有記載，聽到金剛經裏面，應興所住，而生其心時大悟。不論如何這句大悟最重要，這是六祖的無師獨悟，亦是頓悟。可是在這裏應該要注意的就是：六祖雖然具有天賦的慧根，但是尚無任何的心裏準備之下，單憑僅聽了經聲就得大悟，這一點是無法想像的。頓悟決不是天來的響聲。

六祖就向該客問：「從什麼地方得來此經典？」該客回答說：「是於蘄州黃梅縣東馮墓山，拜五祖弘忍和尚。和尚現仍在該

處領千人大眾，並向道俗勸持此金剛經。據說如依此經，就能見性成佛，自己是聽了這麼說的。」壇經所寫的是如此；六祖聽一客念金剛經而得大悟。六祖聽了所念的經聲，就知道這是金剛經。向客僅問從什麼地方得來此經，可見這是已經知道什麼經才有的問法。在我想，聽念經的文句時，就能馬上開悟，這種情形雖然不是不可能；但是平常毫無預期的情況下，偶然聽了經聲而得大悟，似乎不切實際。雖然會有香閑聽擊竹之聲時全身透脫的故事；但是在這個時候的香閑，已經修煉到一觸即發，正在待機的心理狀態，才能一聽聲便透脫。如果沒有絲毫的調心修煉，僅聽經聲便會如夢初醒者，這種聲也許不一定是念經聲亦可以的。六祖的情形是聽了念金剛經的聲：後世再詳細說，聽到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時大悟。雖然這種傳說是否正確，姑且不論；但可以想見的，六祖並不是僅聽念金剛經的聲大悟，可能是在其心內對經的意思有了解才大悟的。如果祇是念經之聲，念什麼經都無關重要者，六祖就不必向客問經之理。由此可見六祖在未聞金剛經以前，已經有了相當的調心修養；而且平常有親近於各種經典的跡象。如果祇看壇經就可了解，六祖已經知道金剛經，維摩經、楞伽經、觀無量壽經、菩薩戒經、法華經、涅槃經等諸經至爲明瞭。所以把六祖看做一位目不識丁，無法念經之人；這種想法是絕對不能容許的。也許以爲這些事是在從五祖得法以後才能念得來的亦不一定；但六祖與五祖初見面時的問答，就是屬於佛性問題，從這一點來看，在當時的六祖，至少已經識得涅槃經是不可否認的事實。因爲單憑識得金剛經而已者，絕對無法了解佛性之理。

因此可以想見的是；六祖在賣柴養活母親的青年期中，對於自己的修養，時常刻苦自勵，而且親近於各種經典，又不疏忽辦道工夫。貧窮的生活不但不會使六祖氣餒，相反地促使六祖益形堅志於修養。在這中間所發生的事情，如下面第五節所述；令無盡藏尼念涅槃經，又接受智遠禪師指示等等事情，可能却有。如此情形好像是箭將離弦的持滿狀態，所以一聽金剛經之聲，馬上觸發其機，而到頓悟透脫之境。向來大家對六祖的修養方面，都以爲他是僅作踏白八個月後就得頓悟，這樣的想是不對的。沒

有任何學養經歷的人，怎能夠對佛性問題作問答，這是不能想像的事。

三、依據古壇經的記載：六祖聽了五祖的事以後，就謂宿業有緣，便辭親直赴馮墓山拜五祖，如此而已。但據惠昕本就說：爲了置安老母，有一客將銀十兩給六祖，以充老母衣糧，因此才能赴黃梅，祖堂集即說：安道誠勸六祖去拜五祖時，六祖告以無人供養老母事，因此給銀一百兩以充老母衣糧，六祖安置老母後始赴黃梅。景德德傳燈錄所說是：六祖告母爲法尋師之意而赴黃梅。綜合以上可以說，大體上後世的想法都是一樣，把事件和事件之間聯絡得妥當，處理得符合情理。因爲當時六祖並不是把老母拋而不顧，所以有這樣的推測，亦是理所當然的。可是經過大約三百年以後，才造成事實來填補其間的聯絡，這種作法恐怕是無法表達事實真相的。使我們所能知道的事實，是唯有「聽五祖的事不久就赴黃梅」，如此而已。

曹溪大師別傳另有一說，其說如左：

「時惠能大師，俗姓盧氏。新州人。少失父母，三歲而孤。雖處群輩之中，介然有方外之志。其年，大師遊行至曹溪，與村人劉至畧，結義爲兄弟。」

以下分別敘述：教無盡藏尼涅槃經，入寶林寺修道三年，此時春秋三十三，後來跟遠禪師學禪，又聽惠紀禪師誦投（？）陀經，乃歎我今空坐何爲，咸亨五年（六七四年）三十四歲時，受惠紀禪師之勸，正月三日，發韶州往東山，在洪州東路遇猛虎，而不懼，遂至東山。本文最初的「時惠能大師云云」是指咸亨元年（六七〇年），所以下面所寫「其年」亦是指六七〇年之意。但是這個年代並不正確。這部別傳亦是作六祖於先天二年七十六歲示寂，所以咸亨元年應該是三十三歲，咸亨五年是三十七歲。又咸亨五年是五祖於其年二月十六日示寂之年。咸亨五年到了八月就改元爲上元元年，因此五祖寂年亦可以說是上元元年寂。但自古以來尚有上元二年寂之異說。這部別傳將六祖居住於五祖處作爲八個月，如果依據上元二年說來講，六祖就是從咸亨五年到上元元年的八個月間得法，然後辭五祖處的。可是這部別傳又說

：五祖自從六祖辭別後三日就示寂，又說：六祖在其後五年，三十九歲時即儀鳳元年（六七六年）在廣州制旨寺遇到印宗等；其所說年代，我認爲太過杜撰。尚且其所說：咸亨元年入曹溪，交劉志畧，並教無盡藏尼等以下各消息，是否事實，真使人難以相信。

宋高僧傳亦是這麼說：聞金剛經知五祖事，乃備所須留奉親老，咸亨中往韶陽，遇劉志畧，教無盡藏尼涅槃經，有人勸入寶林寺修道，即謂本誓求師豈貪住寺，翌日至樂昌縣西石窟，依附智遠禪師，受其勸到五祖處等云云。

景德德傳燈錄亦是同樣，最初不明說咸亨中年代，後來即將到了五祖的時候作爲咸亨二年。傳法正宗記亦是一樣，並不說咸亨年代，但說到五祖處作爲六祖三十二歲時。其所說咸亨二年，六祖應該是三十四歲，不是三十二歲，因此這說不得不謂錯誤。又上面所傳有人勸六祖入寺一節，當時六祖尚未出家，勸他住寺的說法，未免太過疏忽。

綜合上面所說：咸亨元年往韶州，遇劉志畧，教無盡藏尼涅槃經解釋佛性，依附樂昌縣西石窟智遠等各節，都是各書共同的記事：由此可以明瞭，這些記事原本都是由曹溪大師別傳所引起來的，祇有對惠紀禪師的記事，沒有一書繼續傳述。也許這是由於不了解所謂投陀經的意思，才不敢傳述的亦不一定。在我想這投字，可能是同音的頭字亦不一定。但假使是頭陀經，亦無法明瞭是那一部經。相反地祖堂集却無上面各節記事，和一般的壇經一樣，六祖知道五祖的事，便赴黃梅。正如壇經宗寶本所說的，當時的六祖是求道心切，決不會往韶陽等地逗留的道理。所以曹溪大師別傳、宋高僧傳、景德德傳燈錄、傳法正宗記等的所說，從所有壇經的立場來看，到底是無法採信的。所傳在未赴黃梅以前，教無盡藏尼的事，因爲六祖與五祖初見面時，會有佛性問答，所以可能由此所編出來的故事。其含意是要說明：因爲六祖不識字，聽了無盡藏尼所念涅槃經後始知佛性，才能與五祖應酬。自古以來傳說六祖不識字的想法，相當自很早就已經流傳來的。